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戴淑卿

 民政課長吳佳成 工務課長劉承憲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廖光輝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陳大中

 幼兒園長(請假)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行政組長陳靜芝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預備會議

宣讀本次會期議事日程表(另附)

大會決議：照表通過。

二、開幕典禮

三、主席宣布開會

四、報告事項。

1. 上次會期(第 6 次定期會)通過的議決案共計有 17 件，除 1 件係由本會辦理外，其餘 16 件均已移送鄉公所辦理。
2. 自上次定期會結束後的休會期間(1101125~1101227)，簽請由主席依大會授權逕行核定上級補助款及配合款的墊付案件數計 1 件(詳如彙報表)。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休會期間(110.11.25~110.12.27)經主席核定
上級補助款及地方配合款墊付案彙報表

| 編號 | 承辦單位 | 提請日期 文號 | 案由 | 墊付金額 | 核定日期 文號 | 核定結果 |
|----|------|--|--|------------|--|--------|
| 1 | 社會課 | 110.12.06 麥鄉社字第 1100026194 號函 | 為雲林縣政府補助新吉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寒冬送暖 關懷老人」活動金額計新台幣2萬元整，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 新台幣 2萬元 | 110.12.07 麥鄉代字第 1100000962 號函 | 本案同意墊付 |

以上共計 1 件。

五、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許代表高源：

1. 虎尾鎮的預算金額只有麥寮鄉的一半，為何我們麥寮鄉的基礎建設還不如他們？公所要檢討預算的分配，注重基礎建設以照顧鄉民的需求為主。還有上次會期我有提過的一條破爛不堪需改進的道路，我有請工務課及俊生代表去勘查過了，估算只需要四百多萬經費，希望鄉長能用那兩千五百萬的經費做這一條道路。
2. 豐安路有一截位於末端的水利沒做要盡快處理，雖說縣政府有說要做，但公所還是要去催促。
3. 路燈保固七年將至，請公所要將路燈材料先行備妥，以能適時進行維修，減少民怨。

韓主席青山：

前瞻計畫爭取建設經費要持續進行，並將進度知會各代表，有問題多與代表溝通。

許代表漢郎：

沙崙後至後安段防汛道路坑坑窪窪破爛不堪，民眾出入不便又危險，請公所協調縣府整條重新鋪路，如礙於經費過於龐大，請先就其各處破損嚴重地點先行整修，以保障鄉民安全。

吳代表明宜：

1. 請農經課統合地方創生進度，彙整所有案件包括其所衍生的部分、現在正在申請中的部分以及投資公司目前的進度狀況等，提供一個專案報告。
2. 請各課室就各代表提出的建議案提供相關資料。
3. 請公所提供第二預備金執行情形的相關資料予代表知悉。
4. 已至12月底了，目前看來並沒有看到任何春節要舉辦的相關活動，請公所提供有關的資料報告。

散 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戴淑卿

民政課長吳佳成 工務課長劉承憲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廖光輝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黃雅倩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陳大中

幼兒園長(請假)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行政組長陳靜芝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12.28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議案討論。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許代表高源：

豐產北路道路過於狹小，在會車時一不慎就會掉入道路北邊的土溝或水池，希望能用明年度預算能進行改善。

許代表漢郎：

為因應明年的選舉，希望今年度追加預算的項目公所能積極一點進行，盡快施作。

吳代表明宜：

1. 建議公所對保留款進行評估，請主計嚴格把關有無保留必要性，

針對無法立即執行的項目將其註銷，以便將預算用於更為需要的項目上。

2. 請民政課提供麥寮公墓臨時塔位進塔最新狀況資料，以及惜恩堂臨時塔位剩餘數及暫厝在臨時塔位的骨骸和骨灰等資料予代表。
3. 要求公所針對幼兒園的行政管理重新檢討，建立完善的行政制度，保障員工應有的權利，同時對積欠員工加班費及材料費等也請盡速處理給付。

韓主席青山：

幼兒園會產生這些紛爭必然有制度上的問題，希望鄉長能拿出智慧來，看要如何處理這個問題。

散 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戴淑卿
 民政課長吳佳成 工務課長劉承憲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廖光輝 財政課長陳政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黃雅倩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陳大中
 幼兒園長(請假)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行政組長陳靜芝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審查議案

第 1 號案(公所提案)

案由：雲林縣麥寮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

第一讀會：無修正意見。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逕付二讀」

第二讀會：無修正意見。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第三讀會：無文字修正意見。

大會議決：「照原案三讀通過」

第 2 號案(許代表高源提案)

案由：建請改善豐產北路北邊道路排水及路面，以維居民安全。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第 3 號案(林代表明秋提案)

案由：建請於麥寮市區水溝蓋增設不銹鋼網，以防止垃圾阻塞及蟑螂老鼠孳生，維護市區環境衛生。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二、臨時動議：無。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許代表漢郎：

民眾反應 17 線的防撞桿只設至瓦礫段，建請公所於 17 線沙崙後至公橋頭段部分也設立防撞桿，以維護民眾安全。

林代表緯豐：

上次會期已有提過貨櫃市集的問題，建設使用至今都沒有應有的功能，建議公所設法將其用於其他用途，如辦理社教活動增加其效用，否則便將與貨櫃市集的相關預算刪除。

吳代表宗典：

1. 建議公所將春節活動、聖誕節及上次會期俊生代表提過的花海一事，將其作一個串聯，以活化在地觀光。
2. 今年的開口契約現在才發包出去，進度實在太過緩慢，以及剛剛俊生代表也提過的預算編列不夠，希望公所在執行業務時能更加積極，不要一直拖拖拖。
3. 各場館預計明年都可以完工並開放使用，再請公所製作一份各場館未來的營運計畫提供給所有代表作參考，以及請主秘跟農經課詳細規劃鄉內各項觀光推廣計畫。
4. 老人會司令台旁的廁所需清理一事也需要寫計畫給公所嗎？希望公所能將一些行政流程做個簡化，讓其更為便民。

韓主席青山：

年節將至，建議公所於貨櫃市集與各單位合作辦理活動，以活化本鄉觀光，對如何裝置麥寮、提升觀光品質要發揮創意。

張代表俊生：

橋頭橋南社區的村落景點設施於 108 年 8 月就說要做了，為何至今都沒有任何消息？既然兩年前已經答應了我們說要做了，現在究竟要如何處理請公所務必給我一個交代。

許代表高源：

1. 向台糖租借的位於崙後的自行車驛站，皆沒有在使用，建議公所在三年租約到期後不要再續約了，以將經費用於其他更為需要的地方。
2. 豐安路 863 巷排水為由東向西貫穿麥寮鄉整條排水的水尾部分，迄今只剩該段未完成施設，雖然已經將資料給蔡壁如立委請其協助申請經費來施作，但公所還是要積極的去追進度或是設法籌措經費來完成。

四、諮議大會本次會期議案議決情形

秘書：本次會期提案共計 3 件，經大會議決通過 3 件，以上報告。

大會：確認通過。

五、宣讀會議記錄

宣讀 110.12.29 及 110.12.30 會議紀錄

大會：確認通過。

六、閉幕典禮

閉 會